

國立清華大學捐款單(抵免中華民國稅款適用)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 (填妥後請傳真或 Email 寄至國立清華大學半導體學院)

捐款資料(必填) <i>*依收據資料可 100%自個人當年度綜合所得/企業營利所得總額中列舉扣除。</i>			
收據抬頭 (姓名 或 機構名稱)	身分證字號 或 統一編號 (供電子申報扣抵稅使用)		
聯繫窗口 與 聯繫方式	☐ 窗口姓名同收據抬頭 ☐ 窗口姓名非收據抬頭，或為機構捐款，請留聯繫窗口姓名：_____。 電話：() 傳真：() 行動電話： 電子信箱：		
收據寄送 地址	□□□		
身分別 (可複選)	☐ 校友，畢業系級：_____。 ☐ 其他： ☐ 教職員工 ☐ 營利組織 ☐ 非營利組織 ☐ 社會人士 ☐ 學生家長		
服務單位	(機構) (職稱)		
捐款用途	指定用途類別： ☐ 學院教研設備建置與建築整建 ☐ 人才培育		
捐款金額	新臺幣 元整		
致謝抬頭	☐ 同「收據抬頭」 ☐ 其他： ☐ 不需致謝感謝函(狀)及禮品		
公開徵信 芳名錄	☐ 同「收據抬頭」 ☐ 同「致謝抬頭」 ☐ 不同意(將統一以「愛校人士」公告) <i>*芳名錄(含捐款金額、捐款用途)將刊登於本校相關網站或刊物上</i>		
捐款方式 (以下請擇一填寫)			
☐ 銀行臨櫃 匯款	臺灣銀行新竹分行(銀行代碼 004)，戶名：國立清華大學半導體研究學院 401 專戶，帳號：015-036-072229， 請填妥本單並連同匯款收據，傳真、郵寄或掃描 email 至本校半導體研究學院。(請註明捐款用途) 此專戶無法接受 ATM 轉帳 <i>*請於匯款後提供匯款單據上的匯款人名稱：_____ (以利對帳用)</i>		
☐ 現金或 支票	支票抬頭「國立清華大學半導體研究學院 401 專戶」，並請註明 禁止背書轉讓 ，請填妥本單並連同現金或支票， 以現金袋掛號寄至本校半導體學院。		

*本院係遵守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相關規範，基於辦理捐款相關業務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捐款人的個人資料。2025/05/07 修訂

國立清華大學半導體研究學院 電話：03-5742255 傳真：03-5742257 Email：sr@my.nthu.edu.tw
 地址：300044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(第三綜合大樓 C02 室) <https://cosr.site.nthu.edu.tw/>